
凤祥食品

茲提述Falcon Holding LP「**要約人**」及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山東鳳祥**」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5刊發日期為2022年10月28日的聯合公告(「**該聯合公告**」)。除另有界定外,聯合公告所用詞彙與該聯合公告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延遲寄發綜合文件

如該聯合公告所披露,倘提呈該等要約及要約人及山東鳳祥根據收購守則的規定由要約人及山東鳳祥將綜合文件(包括要約人的要約文件及董事會的回應文件)聯合寄發予股東。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8.2,除取得執行人員之同意外,要約人及山東鳳祥須於該聯合公告日期起計21日內,即2022年11月18日之前,就股東寄發綜合文件。

而由於該等要約須待銷售股份轉讓落實後方可提呈,故

於□聯合□告日□□董事□包□執行董事劉志□□生、□生□生、周勁鷹女士及石□生□執行董事劉學景□生及張傳立□生□及獨立執行董事田勇□生、趙迎琳女士及鍾偉文□生。

董事願□聯合□告□載資料□以與山□鳳祥□關限□的準性□同及個別□擔□責任□並在□□一切合理□後認□彼等□深知□董事於□聯合□告□表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考慮後□□□且□聯合□告並□漏□他事實□或□□聯合□告□載任□述產生。

於□聯合□告日□□要約人的□普合人 Falcon Holding GP Limited

□聲聯□合□普